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4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己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46 號	侵占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28144 號	陳○協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己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61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苗栗地檢 109 年速偵字 000949 號	周○興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己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78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南投地檢 109 年偵字 004747 號	賴○瑋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己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95 號	侵占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27585 號	黎○光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40 號	賭博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31186 號	許○果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53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29990 號	藍○龍	無理由聲 請駁回
仁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71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彰化地檢 109 年偵字 012337 號	楊○賢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宇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52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中地檢 109 年速偵字 006383 號	林○來	無理由聲 請駁回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4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字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69 號	槍砲彈藥刀 械管制條例	彰化地檢 109 年偵字 009687 號	姚○甫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治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44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臺中地檢 109 年毒偵字 003084 號	余○智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治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59 號	槍砲彈藥刀 械管制條例	苗栗地檢 109 年偵字 001693 號	曾○葳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治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59 號	槍砲彈藥刀 械管制條例	苗栗地檢 109 年偵字 001693 號	李○章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法	109 年 上聲議字 002645 號	妨害自由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27353 號	呂○雯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法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42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29928 號	李○緯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法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58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苗栗地檢 109 年毒偵字 001108 號	藍○勳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法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75 號	槍砲彈藥刀 械管制條例	苗栗地檢 109 年偵字 003670 號	黃○智	無理由聲 請駁回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4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法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92 號	兒童及少年 性剝削防制 條例	彰化地檢 109 年偵字 012061 號	蕭○宏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律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45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29927 號	曾○霖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律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60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苗栗地檢 109 年毒偵字 001156 號	藍○進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清	109 年 上聲議字 002510 號	過失傷害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21031 號	游○雯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清	109 年 上聲議字 002635 號	毀損債權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27277 號	張○拱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清	109 年 上聲議字 002635 號	毀損債權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27277 號	江○英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清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39 號	賭博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31202 號	呂○修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清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43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臺中地檢 108 年偵字 005407 號	戴○峰	無理由聲 請駁回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4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清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43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臺中地檢 108 年偵字 005407 號	童○銘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清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43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臺中地檢 108 年偵字 005407 號	蘇○婷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清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43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臺中地檢 108 年偵字 005407 號	李○晏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清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66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苗栗地檢 109 年偵字 006316 號	姚○民	無理由聲 請駁回
清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503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中地檢 109 年速偵字 006330 號	李○隆	無理由聲 請駁回
肅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47 號	槍砲彈藥刀 械管制條例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16535 號	邱○誠	無理由聲 請駁回
肅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63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苗栗地檢 109 年毒偵字 000755 號	風○城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廉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387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中地檢 109 年速偵字 006258 號	劉○純	無理由聲 請駁回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4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廉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388 號	不能安全駕駛致交通危險罪	臺中地檢 109 年速偵字 006257 號	楊○政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廉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12 號	不能安全駕駛致交通危險罪	彰化地檢 109 年速偵字 001679 號	曹○勇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廉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13 號	不能安全駕駛致交通危險罪	彰化地檢 109 年速偵字 001681 號	丘○鈞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廉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37 號	不能安全駕駛致交通危險罪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30601 號	陳○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實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62 號	竊盜	苗栗地檢 109 年偵字 005837 號	何○豐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儉	109 年 上聲議字 002648 號	洗錢防制法	彰化地檢 109 年偵字 007985 號	莊○仲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儉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79 號	不能安全駕駛致交通危險罪	南投地檢 109 年偵字 004744 號	張○郎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儉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96 號	不能安全駕駛致交通危險罪	臺中地檢 109 年撤緩偵 字 000387 號	李○駿	無理由聲 請駁回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4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禮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48 號	不能安全駕駛致交通危險罪	臺中地檢 109 年速偵字 006379 號	李○維	無理由聲 請駁回
禮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64 號	毒品危害防 制條例	苗栗地檢 109 年毒偵字 001016 號	陳○豪	無理由聲 請駁回
禮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82 號	家庭暴力防 治法	南投地檢 109 年偵字 003534 號	幸○哲	無理由聲 請駁回
禮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501 號	不能安全駕駛致交通危險罪	臺中地檢 109 年速偵字 006328 號	陳○儒	無理由聲 請駁回
謹	109 年 上聲議字 002592 號	詐欺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29370 號	許○福	無理由聲 請駁回
謹	109 年 上聲議字 002614 號	妨害名譽	臺中地檢 109 年偵字 017206 號	鄭○華	無理由聲 請駁回
謹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50 號	不能安全駕駛致交通危險罪	臺中地檢 109 年速偵字 006381 號	曹○宏	無理由聲 請駁回
謹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67 號	不能安全駕駛致交通危險罪	苗栗地檢 109 年偵字 006318 號	賴○達	無理由聲 請駁回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

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公告

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24 日

股別	案號	案由	移送地檢署 或案號	被告姓名	終結要旨
嚴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51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臺中地檢 109 年速偵字 006382 號	陳○菡	無理由聲 請駁回
嚴	109 年 上職議字 006468 號	不能安全駕 駛致交通危 險罪	苗栗地檢 109 年偵字 006319 號	詹○旻	無理由聲 請駁回
	以下空白				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，公告後 3 個月即下架